

债券简称：PR 费城 01

债券代码：152169

债券简称：19 费城资债 01

债券代码：1980119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2019 年第一期费县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券简称：PR 费城 01，债券代码：152169.SH；债券简称：19 费城资债 01，债券代码：1980119.IB，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和债权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本期债券《2019 年第一期费县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及《2016 年费县城市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以及发行人于 2024 年 4 月 15 日发布的《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现就本期债券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一、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履职情况

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0796417077；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3 年 10 月 31 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李金才；

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 6865 号
金融贸易中心北区 1-1-2205-1；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中联事务所”）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履行了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应尽的责任。立信中联事务所为公司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为标准无保留意见。

二、变更原因、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一）变更原因

因与原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签订的业务约定书到期，发行人聘请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事务所”）开展 2023 年财务报告审计工作。

（二）变更程序履行情况

本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变更事项已通过公司内部审议，并已签署相关业务协议，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新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情况及履职安排

（一）新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基本信息

名称：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590611484C；

企业类型：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时间：2012年3月6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谢泽敏；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1号22层2206；

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新任财务报告审计机构的执业资格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大信事务所持有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具备相应执业资格。

最近一年内，大信事务所不存在实质影响相关业务资格的被立案调查或行政处罚的情形。

（三）协议签署情况及履职安排

公司与大信事务所已签署相关审计业务协议，约定大信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此项财务报告审计机构

变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生效，大信事务所开始履行职责，同时立信中联事务所停止履行职责。目前公司相关审计工作已顺利移交。

四、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分析

根据《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发生变更的公告》，本次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变更属于公司正常经营所需要，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城资国有资产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发生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9日

